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黄恒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变动原因，黄恒美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黄恒美先生的辞职报告于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。辞职后，黄恒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公司对黄恒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4日